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4-06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该回购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1月25日）登记在册的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前十大股东名称	A股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1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8,750,053	24.24

2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9,073,797	12.11
3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30,341,527	4.90
4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213,023,389	4.53
5	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628,203	3.44
6	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2.77
7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25,476,294	2.67
8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600,000	1.99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338,805	1.58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501,380	0.90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A股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1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8,750,053	24.24
2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9,073,797	12.11
3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30,341,527	4.90
4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213,023,389	4.53
5	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628,203	3.44
6	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2.77
7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25,476,294	2.67
8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600,000	1.99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338,805	1.58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501,380	0.90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